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议案》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之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事项。

### 二、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海王（武汉）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惠州海王鸿钰药业有限公司、株洲海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河源市康诚堂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为担保延续构成的对外担保，被担保方提供了一定的反担保保障措施。本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事项。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